

# 关于调低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基金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等事项的公告

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2 月 3 日生效。

为更好地满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需求,进一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的有关约定,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,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 2020 年 2 月 3 日起调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率,具体情况如下:

## 一、调整方案

调整前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.20%年费率计提。

调整后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80%年费率计提。

## 二、基金合同的修订

(一)《基金合同》“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”的“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法”中:

### “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.20%年费率计提。管

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=E \times 1.2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
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假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”

修改为：

#### “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80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=E \times 0.8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
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假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”

### 三、托管协议的修订

(一)《托管协议》“十一、基金费用”中：

“(一)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1.20%。

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.20%年费率计提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(一)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0.80%。

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80%年费率计提。”

#### 四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属于《基金合同》约定的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，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。

2、本公司将在网站上公布修改后的《基金合同》及《托管协议》。

3、本公司将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在相关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，对涉及上述修改的内容进行相应调整。

4、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投资人如有任何问题，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9-108-108 或相关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。

5、本公告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3日